股票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 2026-023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作为LP参与上海尚颀尚成二号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尚颀尚成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成二号产业基金”、“基金”)

● 投资金额: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亿元

● 共同参与本次扩募及追加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中,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故本交易涉及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属于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提示: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加强与汽车产业链、生态圈各方的战略合作与协同,探索和完善公司在核心业务和新兴业务领域的产业链布局,公司拟参与上海尚颀尚成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扩募。2026年6月29日,本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金控)、上海国投先导集成电路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省金芙蓉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浙商八婺专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浦东引领区国泰君安科创一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颀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汽车)、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域上海)、紫金矿业紫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颀资本)共同签署了《上海尚颀尚成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

该基金聚焦智能电动车产业链中半导体、人工智能和产业链延伸等领域的优质项目,已于2026年2月12日完成首次投资人的合伙协议签署(首关封闭规模为25亿元人民币),3月30日完成基金协会备案。基金管理人(GP)为尚颀资本。目前,该基金在首次基础上拟进行扩募,扩募后,基金封闭规模为33.8889亿元人民币。本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LP)参与投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亿元,预计占认缴出资总额的2.95%。

由于共同参与本次扩募及追加投资的上汽金控、东华汽车、华域上海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属于关联交易。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上海尚颀尚成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10,000_□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其他:_____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1、公司参与投资本基金暨关联交易已经202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的董事会202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作为LP(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亿元参与上海尚颀尚成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相关事项。

2、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度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上汽金控(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MA1G069PXG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6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204-L室
法定代表人	卫勇
注册资本	1,005,000万元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保险业务),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帐),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网络科技(不得从事科技中介),数据处理,软件开发,金融信息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以上均除金融业务,除专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上汽集团持有其100%股份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无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3,354,669.05万元,净资产为1,618,885.76万元。

(二)东华汽车(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21743656P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00年4月30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芦席营68号
法定代表人	吴冰
注册资本	108,320.8万元
主营业务	汽车及摩托车零部件、模具、工装设备、普通机械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经济、技术信息咨询;自有房屋、场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木材、炉料、化工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提供劳务服务;相关机械设备的加工、修理;钢材加工、销售;仓储;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机械设备零部件、消防用品、电器、轴承、电缆、电机、机床配件及其标准件、装璜材料、电子产品、刀具、量具、检具、工具的销售;废旧物资回收;煤炭批发;(危险化学品批发 (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 括号内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限分支机构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
主要股东	上汽集团持有其75%股份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无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757,721.35万元,净资产为202,756.88万元。

(三)华域上海(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98772624 9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3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501号
法定代表人	毛维俭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的销售,从事汽车零部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经纪)、投资管理、仓储(除危险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上汽集团为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58.32%),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无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661,501.53万元,净资产为507,122.51万元。

除上述股权关系外,上汽金控、东华汽车、华域上海与本公司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和利益安排。

三、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57643672 1 □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02076
备案时间	2014年5月2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冯毓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22日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长寿路1111号27F02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号中美信托金融大厦22楼
主要合伙人	嘉兴颀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份额比例:40%)、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份额比例:40%)、嘉兴颀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份额比例:19%)、上海颀元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份额比例:1%)
主营业务/主要投资领域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无

(二)有限合伙人(公司关联人除外)

1.上海国投先导集成电路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国投先导集成电路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DTAPYB6E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4年7月22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科路1699号28层02单元
主要办公地址	外马路688号7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温治
注册资本	4,500,1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湖南省金芙蓉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湖南省金芙蓉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D7R0B98H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546号
主要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路112号湘江财富金融中心B座3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刘天学
注册资本	880,0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湖南省人民政府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3.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CU0BHX49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3年8月10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水芸路432号5073室
主要办公地址	外马路688号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费飞
注册资本	1,000,6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4.浙江浙商八婺专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浙江浙商八婺专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01MADMTJ5J8K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4年6月11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关街道丹溪路1388号财富大厦17楼1729室(自主申报)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6号明珠国际商务中心5幢18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赵文强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5.上海浦东引领区国泰君安科创一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浦东引领区国泰君安科创一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CM0QM34K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3年6月28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龙东大道3000号1幢裙房217-02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徐天云
注册资本	4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6.紫金矿业紫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紫金矿业紫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8RM7881R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1年3月11日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3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C栋4层431单元H
主要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811号中航紫金广场B塔38楼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紫金矿业股权投资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7.东莞市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东莞市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CY0YJG4G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3年9月12日
注册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5号1栋916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5号1栋916室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市科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8.嘉兴颀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嘉兴颀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K051BU9J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德园14幢1室102-46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号中美信托金融大厦22楼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四、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海尚颀尚成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KZTW959E □不适用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拟认缴规模	33.8889亿元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存续期限	7年
主营业务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号中美信托金融大厦22楼
备案编码	SBTS19
备案时间	2026年3月30日
投资范围	该基金聚焦智能电动车产业链中半导体、人工智能和产业链延伸等领域的优质项目。优先投资于集成电路产业领域及其上下游相关领域不低于合伙企业最终交割认缴出资总额的70%,主要以具备成长性、价值性的项目为主。

2.出资人出资情况

	合伙人名称	本次基金扩募前		本次基金扩募后(预计)		类别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40.00%	120,000	35.41%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	上海国投先导集成电路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20.00%	60,000	17.70%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	湖南省金芙蓉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20.00%	50,000	14.7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	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12.00%	30,000	8.8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	浙江浙商八婺专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	5.00%	12,500	3.69%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	上海浦东引领区国泰君安科创一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2.00%	5,000	1.48%	有限合伙人	货币
7	嘉兴颀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	0.96%	3,290	0.97%	有限合伙人	货币
8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	–	30,000	8.8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9	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	–	10,000	2.9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2.95%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1	紫金矿业紫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999	0.88%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2	东莞市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5,000	1.48%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3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0.04%	100	0.03%	普通合伙人	货币
	合 计	250,000	100%	338,889	100%	–	–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全体合伙人拟一致同意由尚颀资本担任基金管理人。管理人负责向本合伙企业提供管理服务。合伙企业决策机制同普通合伙人,普通合伙人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对项目的投资和退出事项进行决策。

2.管理费用

在投资期内,管理费的计费基数为每一有限合伙人(特殊有限合伙人除外)累计实缴出资额,费率为每年2%;退出期内,管理费计费基数为每一有限合伙人(特殊有限合伙人除外)实缴出资额中所分摊的各尚未变现退出的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总额,费率为每年1.8%。在延长期(如有)及清算期内,不收取管理费。

3.利润分配方式

合伙企业按照“整体先回本后分利”原则及如下顺序进行收益分配:

(1)向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其累计实缴出资金额。其次,待全体有限合伙人均实现实缴出资额回收后,可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达到其累计实缴资本;

(2)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直至对该有限合伙人的累计分配足以使该有限合伙人就其等于实缴资本实现8%/年(单利)的收益率;

(3)普通合伙人计提追补收益后,如有余额,80%归于有限合伙人,20%归于普通合伙人。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合伙企业将在适用法律规定及经营范围所允许的范围内进行项目投资,充分借鉴国际成熟市场产业基金的运作模式,采用股权投资、可转债或其他适用法律允许的投资方式。

投资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被投资企业,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包括借壳上市)或者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出售股票退出;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退出;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后,获得分配退出;就所持被投资企业的权益向合伙人进行非现金分配等。

(四)关键股东、人员持有基金份额或任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该基金任职的情况。

五、合伙协议主要条款

(一)协议主体:基金投资合伙人。

(二)总认缴出资额:338,889万元

(三)合伙期限和基金运作期限

全体合伙人同意合伙企业在企业登记机关登记的合伙期限设置为20年,合伙企业作为私募基金产品的初始存续期限为7年,其中前4年为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或终止之日起的剩余存续期限为合伙企业的“退出期”(经合伙人会议同意可至少延长2年)。

(四)出资

各合伙人原则上根据普通合伙人发出的缴款通知分三期缴付,分别为认缴出资额的40%、30%、30%,具体缴纳时间由普通合伙人相应发出的缴款通知确定。

(五)亏损承担

合伙企业的投资项目的亏损或因此产生的债务由所有参与该项目的合伙人根据其投资成本分摊比例分担,其他亏损和债务由所有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比例分担。

(六)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合伙协议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合伙协议的效力、解释、履行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国法律管辖。

因合伙协议引起的及与合伙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无法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应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六、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尚颀尚成二号基金扩募,有助于拓宽投资渠道、加快产融结合、增加产业协同效应,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在新兴业务领域的产业链布局,为企业未来发展赋能。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亦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参与该基金扩募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七、风险提示

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股票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 2026-022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24日以书面、邮件及电话通知各位董事,于2026年6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作为LP参与上海尚颀尚成二号产业基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作为LP(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亿元参与投资上海尚颀尚成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相关事项。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度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杨怀景、仇杰、邱学军回避表决,由其他无关联关系的6名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广东证监局警示函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69号一一《关于对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建刚、孙媛媛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警示函”),并要求公司对警示函指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广东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在公司收到警示函之前,已就前期会计差错问题印发专项整改工作方案,组建专项整改工作组并启动自查整改工作。在收到警示函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对照监管指出的问题逐项复盘、深挖根源,进一步细化整改举措、压实整改责任,确保问题整改见底见效、长效机制落地执行。现就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警示事项及会计差错相关情况

(一)违规事项说明

2025年三季度,公司在市政水务项目收入核算过程中,未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规定审慎判断收入确认方法,导致当期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

2026年4月,公司依规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完成上述会计差错的更正工作。

公司上述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的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6号)第三条第一款相关规定。

(二)会计差错基本事实

公司首次承接本次大型市政水厂项目时,结合项目落地于客户权属场地、按照客户定制化要求实施建设,且客户全程主导设计变更、管控项目进度、负责款项结算等特征,初步判定该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这一时段法收入确认条件。

同时,公司参考碧水源、唯赛勃、金科环境、三达膜、沃顿科技等业务模式、产品线布局相近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上述企业对集成类、整体解决方案类、工程类业务普遍采用履约进度法确认收入。基于上述判断,公司在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该市政水务项目采用时段法,按照履约进度分期确认收入、结转对应成本。

在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阶段,公司主动开展收入核算专项自查复核,发现原有会计判断存在疏漏:一是项目合同明确约定,设备法定所有权及相关风险自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后方转移至客户,所有权与风险转移节点是判断控制权归属的重要依据,前期简单将该条款认定为保护性条款,判断逻辑缺乏严谨性;二是该项目履约产出虽具备不可替代用途,但合同条款未明确约定,若因客户或第三方原因终止合同,公司有权就累计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不满足时段法收入确认的法定条件。

经综合研判,并遵循会计审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将该类市政水厂项目收入确认方式由时段法调整为时点法。随后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采用追溯重述法对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完成会计差错更正,相关账务处理及信息披露均已执行到位。

(三)差错根源分析

本次会计差错核心原因为项目合同关键条款约定不严谨,进而导致后续会计职业判断出现偏差、会计准则应用不够严谨,同时也反映出公司在专业能力建设、跨部门协同、前端合同管控等方面存在不足。具体问题如下:

1.准则理解与应用不全面

对新收入准则中控制权转移的判定标准理解存在偏差,仅侧重客户现场管控、项目定制化等过程特征,未将合同约定的法定所有权、风险转移条款纳入核心判断依据,准则适用不够完整。

2.复杂业务专业研判能力不足

针对市政EPC类大型工程项目履约义务属性、合格收款权认定、整体交付义务界定等专业判断经验欠缺,对复杂项目收入确认模型的适用边界把握不准。

3.合同签订前关键条款研判不到位

项目合同洽谈及签订环节,未针对所有权归属、风险转移、结算付款、合同终止收款权等直接影响收入确认的核心条款开展系统性、专业性研判。相关条款约定不够严谨,从源头造成后续会计核算缺少清晰、合规的判定依据。

二、整改组织、具体措施及内部问责

(一)整改组织与总体安排

为统筹推进全流程整改工作,公司正式成立专项整改工作小组。由总裁董建刚担任组长,财务总监孙媛媛、子公司尚源智能财务负责人王崇香担任副组长,成员涵盖财务、审计、证券、工程项目部以及各子公司主要负责人。

工作组全面排查公司信息披露、会计核算、内控管理等环节存在的合规隐患,实行“责任到人、逐项落实、限时办结”管理模式,统筹推进制度完善、流程优化、人员培训、子公司管控等各项工作,全力确保于近期全面落地完成,严抓规范执行,巩固整改成效。

(二)具体整改措施

1.统一核算标准,出台专项指引,规范收入全流程管理

针对复杂工程项目收入确认口径不统一、职业判断易出现偏差的问题,公司正式制定并下发《市政水厂、EPC项目收入确认专项指引》。指引结合现行会计准则,清晰界定控制权转移、合格收款权、履约义务类型、时点法与时段法的判定标准、研判流程及资料要求,统一全公司(含各子公司)同类项目会计核算口径。

同时强化业务资料与账务资料管理,针对时点法的收入确认规则,将项目整体验收完成、设备完成交付、控制权完全转移作为收入确认的唯一标准。全面梳理合同、验收单、结算单据等原始资料,为所有工程项目建立独立核算台账,做到业务数据、财务数据、台账数据三方一致,完善会计证据链。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整改部门:财务、业务部门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完成,并将持续规范执行。

2.建立重大项目专项会审机制,防范判断风险

补齐前端管控短板,建立大额合同、新型业务、大型市政项目会计判断跨部门会审机制。凡涉及收入确认、会计核算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项目,由财务、工程、审计部门联合外部年审会计师组成会审小组,对合同条款、履约模式、收款权利、风险归属等内容逐项论证,形成书面会审记录及明确判断结论。

会审资料作为会计核算永久档案统一归档留存,从制度上杜绝单纯依靠个人经验开展会计判断的问题,强化集体研判、交叉复核,从源头规避判断偏差。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整改部门:财务、审计、业务部门

整改完成情况:已整改完成,并将持续规范执行。

3.常态化开展合规培训,提升专业能力与披露质量

以本次会计差错及监管警示为典型案例,组织公司财务人员、项目管理人员、子公司关键岗位人员开展专项警示教育与准则培训,重点解读新收入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规。

常态化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最新监管政策,持续夯实财务核算基础,强化全员严谨履职意识,全面提升会计核算水平、内控管理能力与信息披露质量。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整改部门:证券、财务、业务部门

整改完成情况:持续完善,后续将持续规范执行。

4.强化子公司管控,完善授权与考核体系

结合《2025年度非标审计意见及前期会计差错专项整改工作方案》要求,重新梳理修订公司《授权管理手册》,明确各子公司重大合同、重大招投标项目必须上报股份公司审批。要求各子公司每季度开展合规及会计核算自查,审计部每年组织子公司专项审计;将会计核算规范性、内控执行有效性、合规履职情况纳入全员绩效考核,对违规行为严肃问责。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

整改部门:审计、业务部门

整改完成情况:持续完善,后续将持续规范执行。

(三)内部问责情况

为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公司启动对相关责任人的问责程序,予以公司内部通报批评以及经济处罚,并责令相关人员切实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能力,认真汲取教训引以为戒。

三、整改总结及后续工作承诺

本次收入确认会计差错,核心是会计职业判断出现偏差、准则应用不够严谨所致,也反映出公司在专业能力建设、复核管控流程上存在不足。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账务调整、信息披露更正、内部问责工作已全部完成;收入标准统一、授权手册修订、内控流程优化、专项培训、子公司管控强化等各项整改工作均按计划稳步推进,公司将全力确保于近期全面落地完成,并在后续运营中持续强化合规执行,建立长效机制,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公司将以本次监管警示和专项整改为重要契机,深刻吸取教训,全面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持续组织全员深入学习证券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及各项监管规则,从严落实信息披露管理要求,不断精进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实现合规、稳健、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2026-047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成大恒润(大连保税区)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	7,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706,000.00
已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4.53%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